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nseTime Group Inc.**

**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0 (港幣櫃台) 及 80020 (人民幣櫃台))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東12號海濱大樓一座五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1. 「動議：**

- (i) 謹此批准及確認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該等條款項下的適用的授出函件的條款，向徐立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60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授予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4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一位董事(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除外)採取一切相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的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作出其可能認為就上文(i)擬進行交易的實施及／或生效或其他事項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

**2. 「動議：**

- (i) 謹此批准及確認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該等條款項下的適用的授出函件的條款，向王曉剛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20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其主要條款載於該通函內)；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一位董事(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除外)採取一切相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的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作出其可能認為就上文(i)擬進行交易的實施及/或生效或其他事項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

**3. 「動議：**

- (i) 謹此批准及確認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該等條款項下的適用的授出函件的條款,向林達華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20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授予的主要條款載於該通函內);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一位董事(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除外)採取一切相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的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作出其可能認為就上文(i)擬進行交易的實施及/或生效或其他事項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

**4. 「動議：**

- (i) 謹此批准及確認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該等條款項下的適用的授出函件的條款,向楊帆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20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授予的主要條款載於該通函內);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一位董事(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除外)採取一切相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的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作出其可能認為就上文(i)擬進行交易的實施及/或生效或其他事項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

**5. 「動議：**

- (i) 謹此批准及確認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該等條款項下的適用的授出函件的條款,向王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160,0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該等授予的主要條款載於該通函內);及
- (ii) 謹此授權任何一位董事(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除外)採取一切相關的進一步行動及事宜並簽署及簽立所有相關的其他或進一步文件,作出其可能認為就上文(i)擬進行交易的實施及/或生效或其他事項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SenseTime Group Inc.**  
商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首席執行官  
徐立博士

香港，2025年9月4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立博士、王曉剛博士、林達華博士、楊帆先生及王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范瑗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瀾教授、林怡仲先生及邱達根先生。

附註：

- a.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惟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b. 凡有權出席本次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人士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任意人數的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相關委任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c.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該等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本大會上就相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只有最優先或較優先者（視乎情況而定）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之股份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次序乃依照聯名持有人就有關聯名持有之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 d.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5年9月21日（星期日）下午四時正）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 e. 為確定出席本次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3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2025年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9月17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星期二）。
- f. 本通告所載日期及時間乃香港日期及時間。
- g. 倘若於大會日期上午九時正或之後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香港政府公佈因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即將生效，則大會將延期舉行或休會。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sensetime.com>)刊登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會場。